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积成电子”）控股子公司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积成”）的全资子公司山东积成仪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积成仪表”）为青岛积成提供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本次担保主要用于青岛积成办理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电子银行承兑汇票、投标保函等业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主体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法人主体，积成仪表已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宁夏路 288 号青岛软件园 3 号楼 601 室

法定代表人：杨志强

注册资本：10,467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系统集成的研发、生产、销售、培训及技术咨询（不得在此处生产）、技术服务；水表、燃气表、热能表、水质仪表及其检定校验装置和自动化成套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培训、安装、调试、维修；城市公用事业（供水、燃气、供热）和能源系统的设计、建设、管理及技术咨询，自动化和信息化系统的设计、建设、施工、维护及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

(二) 股东及持股比例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积成电子	74,024,478	70.72
2	韩飞舟	9,149,422	8.74
3	济南积励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525,131	4.32
4	张德霞	3,843,012	3.67
5	张波	3,200,978	3.06
6	李清峰	1,690,917	1.62
7	耿生民	1,260,000	1.20
8	张善亮	1,165,534	1.11
9	赵金洋	630,382	0.60
10	杨志强	600,000	0.57
11	其他股东	4,580,146	4.38
合计		104,670,000	100.00

(三)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49,501.53	46,010.02
负债总额	15,965.52	11,447.99
净资产	33,536.01	34,562.02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1-3月
营业收入	31,406.48	2,093.42
利润总额	4,741.79	-113.92
净利润	4,213.04	-111.69

上述2019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第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积成仪表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路支行于2020年7月31日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包括:被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20年7月23日至2021年7月23日期间办理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约定

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四、担保事项的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积成生产经营稳定，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到期偿还债务的能力。积成仪表作为青岛积成的全资子公司，为青岛积成的银行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除本次担保事项外，积成仪表无其他对外担保情况。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1,933.85 万元（该担保余额为上年度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具体债务产生的担保责任余额，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和银行承兑汇票等），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0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亦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3 日